

# 2023年车辆买卖简易协议(大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车辆买卖简易协议篇一

订立销售买卖合同双方：

购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销售买卖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在销售买卖合同中必须写明执行的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对成套产品，销售买卖合同中要明确规定附件的质量

要求；对某些必须安装运转后才能发现内在质量缺陷的产品，除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销售买卖合同中应具体规定提出质量异议的条件和时间；实行抽样检验质量的产品，销售买卖合同中应注明采用的抽样标准或抽验方法和比例；在商定技术条件后需要封存样品的，应当由当事人双方共同封存，分别保管，作检验的依据。）

##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产品的数量：\_\_\_\_\_.

2. 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

（国家或主管部门有计量方法规定的，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销售买卖合同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

##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产品的包装，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产品的包装物，除国家规定由甲方供应的以外，应由乙方负责供应。）

##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包括专用线、码头）

1. 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3) 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_\_\_\_\_.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销售买卖合同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甲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销售买卖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 ）项执行：

(1) 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格；

(2) 按照订立销售买卖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

(3) 按照国家定价履行。

（执行国家定价的，在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交货或提货期内，遇国家调整价格时，按交货时的价格执行。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 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销售买卖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销售买卖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 第七条 验收方法\_\_\_\_\_.

（销售买卖合同应明确规定：1. 验收时间；2. 验收手段；3. 验收标准；4. 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5. 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销售买卖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销售买卖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销售买卖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

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销售买卖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销售买卖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但约定的违约金过分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的，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适当减少或者增加）

2. 甲方未按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销售买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 甲方违反销售买卖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销售买卖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销售买卖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其它\_\_\_\_\_.

按本销售买卖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销售买卖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销售买卖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销售买卖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销售买卖合同。销售买卖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销售买卖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销售买卖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销售买卖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签证，应送公证或签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公章） 供货单位（乙方）\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章)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日期：\_\_\_\_\_

## 车辆买卖简易协议篇二

卖方：

买方：

第一条卖方依法出卖具备以下条件的旧机动车：

车主名称：

号牌号码：

厂牌型号：

初次登记日期：

发动机号：

车架号：

养路费缴付有效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最近一次年检时间：年月。

行驶公里数：万公里。

车辆使用性质： 客运、 货运、 (是) 出租、 租赁、 非营运、 其它。



## 第二条车款及交验车

车款为(不含税费);大写

买方应于某月日在买方住所地同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并以现金的方式自验收、审验无误之日起当天内向买方支付全部车款。

卖方应在收到车款后当天内交付车辆及相关文件,并协助买方在允许办理车辆过户时日内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费负担方式为:全部由买方负担。

相关文件包括: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税讫证明、车辆年检证明、养路费缴费凭证、道路运输许可证、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改气合格证、收费许可证、税务登记证、车船使用证、社会团体会员证、保险单各一份。

##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 卖方应保证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置权,且该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能够依法办理过户、转籍手续。
2. 卖方保证向买方提供的相关文件真实有效及其对车辆的陈某整、真实,不存在隐瞒或虚假成分。
3. 买方应按照约定时间、地点与卖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并按照约定支付车款。
4. 卖方收取车款后,应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5. 买方应持有效证件与卖方共同办理车辆过户、转籍手续。
6. 车辆交付后,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使用者负责(其中因交通事故发生的费用、养路费和相关罚款等全部费用)。

##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第三人对车辆主张某并有确实证据的，卖方应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

一切损失。

2. 卖方未按照约定交付车辆或相关文件的，应每日按车款2%的标

准支付违约金。

3. 因卖方原因致使车辆在允许办理期限日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返还车款并承担一切损失；因买方原因致使车辆在允许办理期限日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返还车辆并承担一切损失。

## 第五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此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对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寻求保护。

## 第六条买卖双方其他约定事项

车辆自交付之日起，车辆的全部产权归买方所有。

此协议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盖章、签字后即生效。

卖方(章) 买方(章)：

时间：

## 车辆买卖简易协议篇三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及相关规定，买卖双方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旧机动车买卖的有关事宜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依法出卖具备以下条件的旧机动车

车主名称：\_\_\_\_\_；号牌号码：\_\_\_\_\_；厂牌型号：\_\_\_\_\_；养路费缴付有效期至\_\_\_\_\_；初次登记日期：\_\_\_\_\_；行驶公里数：\_\_\_\_\_。

第二条车辆成交价格及交验车

车辆成交价格为（不含税费）\_\_\_\_\_元；大写：\_\_\_\_\_元；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费负担由乙方负责。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同乙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验收、审验无误后当即向甲方支付车价款。

甲方应在收到车价款后向买方交付车辆及相关文件，并负责协助乙方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

相关文件包括：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车辆购置税证明、税讫证明、车辆年检证明等。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保证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置权，且该车符合相关规定能够依法办理过户、转籍手续。

2. 甲方应保证向乙方提供的相关文件真实有效及其对车辆状况的陈述完整、真实，不存在隐瞒或虚假成分。

3. 乙方应按约定时间、地点与甲方当面验收车辆及审验相关文件

件，并按约定支付车价款；甲方收取车价款后，应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4. 车辆交付后办理过户、转籍过程中，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车辆交付后乙方应于办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一切问题概由乙方负责。

####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第三人对车辆主张权利并有确实证据的，甲方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因甲方原因致使车辆在规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返还车价款并承担一切损失。

#### 第五条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向湘潭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湘潭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 车辆买卖简易协议篇四

甲方(售车方)：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购车方)：联系方式：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就二手车的买卖事宜，买卖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1、车辆情况：牌型车；车身颜色： 车牌号： ；发动机号： ；车架号码：（包括其他物件有： 。）

2、车辆价款人民币(小写)元整，(大写)元整，车辆与价款均于本协议签字之日交付，车辆因过户而产生的费用由方承担。

3、因双方交易车辆为旧机动车辆，故双方签定协议时对车身及发动机工作状况表示认同，乙方对该车外观及内在质量状况已充分了解。乙方验收后同意购买，在车辆交付完成后，甲方不向乙方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4、自本协议生效、车辆交付之日起，由乙方承担交通违章及其它责任事故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如该车交付后，乙方转卖该车，此后发生的一切纠纷，赔偿等事宜，均与甲方无关。

5、如双方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6、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售车方)： 乙方(购车方)： 20年月日20年月日

看过机动车辆买卖合同书的人还看了：

1. 车辆买卖合同书样本

2. 车辆买卖合同范本
4. 最新车辆买卖合同
6. 买卖汽车合同范本
7. 最新车辆买卖合同格式

## 车辆买卖简易协议篇五

甲方：

乙方：

甲方将发动机号：\_\_\_\_\_车型：车架号：\_\_\_\_\_具体事宜协议如下：

- 1、甲方转让车价为大写)。
- 2、付款方式：乙方先付定金,余款提车时一次性付清,由甲方出具收款收据作为凭证。
- 3、甲方负责提供所有车辆所有保险过户手续,并将车辆所有材料交于乙方。(车辆购置费凭证,行驶证、产权证。)
- 4、甲方将此车于年月日点分交于乙方。
-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

附：该车在交付使用以前,在路面行驶未出过交通违章等事故,如有以上事故由甲方负责;车辆如在交付使用以后出现任何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包括电子警察拍摄违章及停车违章贴单)

乙方如在购车后有任何疑问,可向甲方询问。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字日期： 年月日